

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董事会第 27 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八届董事会第 27 次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13 日召开。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8 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由专人负责通知与会人员。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进行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《章程》的规定。公司现任董事九名，会议以记名表决方式一致通过：

一、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》(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)。

二、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议案》(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)。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，网址：www.cninfo.com.cn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8 年 1 月 15 日